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譽置業（控股）有限公司
SKYFAME REALTY (HOLDINGS) LIMITED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以重組為目的）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59及債券股份代號：5310, 5311,
5367, 5379, 5567, 5602, 5626及5855）

- (1)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辭任；**
- (2) 委任授權代表；**
- (3) 持續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 及**
- (4) 繼續暫停買賣**

(1) 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辭任

天譽置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薛漢榮先生（「**薛先生**」）因欲將更多時間投入個人事務，故已辭任(i)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ii)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起生效。

薛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薛先生於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誠摯謝意。

(2) 委任授權代表

薛先生辭任後，董事會宣佈，執行董事張國成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起生效。

(3) 持續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3.10A、3.21、3.25及3.27A條項下的規定。

於本公告日期，繼薛先生辭任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後，本公司將無公司秘書，及將不能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28條的規定。因此，該等公告所載之上市規則第3.10(1)、3.10(2)、3.10A、3.21、3.25、3.27A及3.28條項下的規定仍未獲遵守。

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空缺，並將繼續盡最大努力確保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委任合適人選，無論如何須於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1條項下的規定後三個月內完成委任。本公司將於委任後另行刊發公告。

(4)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譽置業(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以重組為目的)
董事
張國成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張國成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李建文先生。